

农用地转用方案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公斤、公里、个、万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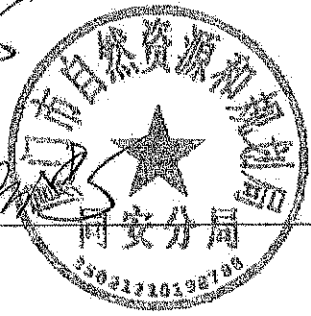
建设工程名称		同安区 2025 年第四批次建设用地（委托设区市）					
申请用地总面积		1.1568		新增建设用地		0.9479	
申请转用面积情况	权属		合计			其中：集体用地	
	地类						
	总计		0.9479			0.9479	
	(一)农用地		0.9479			0.9479	
	耕地		0.4340			0.4340	
	其中水田		0.3577			0.3577	
	其中永久基本农田		0			0	
(二)未利用地		0			0		
国土空间规划、土地利用计划情况							
是否符合规划		符合		规划级别		市级	
申请使用国家计划				已安排使用省级计划			
年度	新增建设用地	农用地	其中：耕地	年度	新增建设用地	农用地	其中：耕地
2025	0	0	0	2025	0.9479	0.9479	0.4340
补充耕地情况							
需补充	耕地数量	0.4340	水田规模		0.3577	标准粮食产能	5515.65
补充耕地确认信息编号		350000202502444070					
已补充	耕地数量	0.4340	水田规模		0.3577	标准粮食产能	5515.65
承诺补充	耕地数量	-	水田规模		-	标准粮食产能	-
承诺补充耕地完成时限		-			补充耕地实际总费用	5.6683	
补划永久基本农田情况							
补划永久基本农田				0			
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必要性、合理性： (简要概述项目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依据，项目选址情况及不可避让永久基本农田的原因) 不涉及占用永久基本农田。							
补划永久基本农田的可行性：(简要概述踏勘论证情况及补划永久基本农田的数量、质量、耕地类型及布							

局等情况)
不涉及补划永久基本农田。

节约集约用地情况

功能分区	数量	申请用地	原有用地 (改扩建项目)	指标控制面积	所选取单项指标 对应的具体条件参数	节地技术、模式应用情况
-	-	-	-	-	-	符合集约节约用地要求。

说明开展节地评价论证情况:

市、县人民政府自然资源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	同意 主管领导:   日期: 2025.10.21
市、县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	同意 主管领导:   日期: 2025.10.30